

证券代码：872315

证券简称：威骏股份

主办券商：西部证券

威骏（湖北）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证券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证券理财产品是确保公司日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金额：拟购买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流动性好、风险评估较低的证券理财产品，预计期间最高余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授权期限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含 50,000 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资金来源：投资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仅限于公司的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购买单笔不超过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的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流动性好、风险评估较低的证券理财产品，预计期间最高余额不超过 5000 万元。授权期限内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不超过 50,000 万(含 50,000 万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2、已明确委托理财产品的情形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投资方向
申万宏源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国债逆回购	6,540	1.95%	7-28 天	固定收益	国债逆回购
兴业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国债逆回购	5,150	1.96%	4-28 天	固定收益	国债逆回购
西部证券	券商理财产品	国债逆回购	5,700	1.84%	7-28 天	固定收益	国债逆回购

(四) 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充审议授权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证券理财产品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依据公司章程，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1、尽管短期理财产品属于风险较低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其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金融市场的变化及自身资金需要变化会进行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证券理财产品的资金仅限于闲置自有资金，投资总额度限定在适当范围，且公司所购买的为短期低风险证券理财产品，公司有权随时进行赎回，不会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威骏（湖北）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威骏（湖北）高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28日